

更多养老资讯
扫描二维码关注



养老内参

中国养老网
WWW.CNSF99.COM

主编：苏博

编辑：王福达

责编：赵艳芳

汇聚每日养老产业时事动态，为您一站式提供全面养老资讯

2022年6月27日 星期一（2022第119期）壬寅年五月二十九

《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

规范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



上海市民政局等九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缓解本市养老机构在疫情防控中面临的阶段性困难，提振养老服务行业发展信心，在全面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全力抗疫情助企业促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沪府办规〔2022〕5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的通知》（沪府规〔2022〕5号）等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现就扶持本市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提出若干政策措施如下：

养老视点	4
上海推出十条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政策	4
上海推出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政策，明确补贴政策	4
上海多家银行出招缓解老年人排队难题网点基本恢复正常	4
山东省 73 所院校开设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点	5
山东：济宁市任城区居家养老按需“点单”破解精准供需难题	5
山东省消协提示：牢记“五要”防范老年消费陷阱	5
辽宁：大连餐饮质量安全放心单位创建向养老托幼机构延伸	6
辽宁：大连今年试点建设首批家庭养老床位 5000 张，经济困难老年人建床可获补贴	6
江苏：南通街道将“标配”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6
广东：“安居计划”居家微改造项目启动百个社区将开展适老化微改造	6
蓝皮书：智能化老龄健康市场将加速发展	6
实践“积极老龄化”，提高老年群体生活福祉	7
政策法规	7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7
上海市民政局等九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7
养老研究	8
老龄化加剧对医保带来哪些影响？	8
养老培训	9
老龄化社会什么最贵？养老专业人才！	9
健康管理	9
老年男性易发生尿失禁，需要引起重视	9
养老地产	10
首家养老社区运营七周年，泰康之家持续领跑行业	10
养老金融	11
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草案出炉，试行阶段拟先行纳入部分养老目标基金	11
个人养老金“活水”浇灌资本市场之花	11
入围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销售机构或接近 40 家，逾百只养老目标基金有望被优先纳入	11
国际交流	12
德国养老金融发展经验谈	12
老龄化：阿根廷布市老年人的比例占到了 25%	13
老年说法	13
养老诈骗花样繁多筑牢防线安享晚年	13
【打击养老诈骗】“画大饼”非法集资 9200 万	14
“以房养老”诈骗套路多，怎么识破？	14
关于我们	16
联系我们	16

- 养老行业专业社群
- 每日分享《养老内参》
- 最及时养老行业政策发布！
- 不定期权威行业线下分享活动！

加入我们

JOIN US



公众号



社群小助手

加入“社群”请扫描“社群小助手”微信二维码，备注：姓名+单位+职务
也可搜索微信号“ZMYL123”进行添加



中国养老网 WWW.CNSF99.COM

潮爸靓妈®

香山 颐养健康

康养界®

养老内参

中民养老大讲堂

北京中民养老事业促进中心

中民养老大讲堂 曹伟 实践 案例 视频

养老视点

上海推出十条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政策

日前，记者从上海市民政局获悉，经上海市政府同意，市民政局等九部门联合推出《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十条纾困政策”旨在市政府一揽子抗疫情促发展政策基础上，进一步缓解养老机构在疫情防控中面临的阶段性困难，提振养老服务行业发展信心。

一、对养老机构工作人员核酸检测费用给予保障。养老机构工作人员作为核酸检测“应检尽检”重点人群纳入各区联防联控机制统筹保障，由各区财政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定期开展核酸检测的费用给予全额保障。（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区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二、对养老机构消杀和防疫支出给予补贴支持。2022年6月至12月期间，由各区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落实预防性消毒专项行动要求和按照防疫要求配备防护服等方面的费用，适当给予补贴。（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区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三、向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抗疫补贴。对2022年3月以来本市实行封闭管理的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按照其实际收住老年人数，以500元/床位的标准，由区级财政给予一次性运营补贴。每家养老机构补贴下限1万元、上限20万元。（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区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四、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实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受疫情影响较大、生产经营出现暂时困难、2022年4月以来累计一个月及以上无法正常生产经营且2022年1月至5月发生累计亏损的养老机构，可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应缴部分，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其中，登记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养老机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缓缴费所属期均为2022年6月至12月；登记为企业的养老机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缓缴费所属期均为2022年6月至12月，工伤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缓缴费所属期均为2022年6月至2023年3月。具体实施按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五部门关于本市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沪人社规〔2022〕19号）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五、向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稳岗补贴。对养老机构（按事业单位登记的除外），不裁员少裁员的，按照养老机构申请时上月按规定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人数计算，给予每人600元一次性稳岗补贴，每户机构补贴上限300万元，鼓励养老机构稳岗留岗。具体实施参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6部门《关于给予本市相关单位单位就业补贴应对疫情稳岗就业的通知》（沪人社规〔2022〕18号）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

六、将有关房屋租金减免政策范围延伸至养老机构。对承租国有房屋、登记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养老机构，房屋租金减免按照“沪府规〔2022〕5号”文件要求执行。鼓励引导商业综合体、商务楼宇、专业市场、产业园区、创新基地等非国有房屋业主或经营管理主体，向最终承租经营的养老机构给予6个月房屋租金减免。对符合条件的非国有房屋业主或经营管理主体，按照减免租金总额的30%给予补贴，最高300万元，由各区政府负责实施，补贴资金实行财政预算总额控制，由市、区两级财政共同承担。（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

七、实施养老护理员入职补贴政策。对2022年1月1日起与养老机构签订五年及以上服务合同，具有中专（职校、技校、职高）学历的养老护理员和具有专科（高职）及以上学历的养老护理员，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别给予3万元和4万元的一次性入职补贴。相关补贴按照养老护理员入职满1年、满3年、满5年分别发放补贴额的20%、40%、40%的标准，通过养老机构发放到人。符合条件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的养老护理员参照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八、实施养老机构政策性融资担保和贷款贴息政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信用良好、存在经营困难的养老机构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通过市融资担保中心（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以批次担保的形式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贷款提供担保，并对融资担保费予以全额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贷款按照利率50%的标准提供利息补贴，切实纾解机构资金困难，降低机构融资成本。相关资金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承担。（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区政府）

九、支持养老机构实行贷款延期及无缝续贷等扶持措施。鼓励金融机构满足养老机构的合理、有效信贷需求，按市场化原则合理续贷、展期、延期还本付息、调整还款安排，不影响征信记录，并免收罚息。推动试点银行将无缝续贷服务对象拓展至养老机构。积极开发线上无缝续贷产品，按照“零门槛申请、零费用办理、零周期续贷”导向，支持养老机构融资周转无缝续贷。（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上海银保监局、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十、鼓励银行类金融机构设立企业纾困专项贷款。由沪银行向养老机构提供优惠利率的纾困贷款。（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保监局）

《通知》明确，鼓励各区结合实际，在上述措施基础上加大扶持力度，增加扶持措施。对国家和本市其他适用养老机构的相关纾困措施，要遵照执行。本文件规定的政策措施，长者照护之家参照执行。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79>

（来源：新民晚报）

上海推出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政策，明确补贴政策

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经市政府同意，市民政局等九部门联合推出《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政策在市政府一揽子抗疫情促发展政策基础上，进一步缓解养老机构在疫情防控中面临的阶段性困难。政策鼓励各区结合实际，在上述措施基础上加大扶持力度，增加扶持措施。

政策明确若干补贴政策。养老机构工作人员作为核酸检测“应检尽检”重点人群纳入各区联防联控机制统筹保障，由各区财政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定期开展核酸检测的费用给予全额保障；2022年6月至12月期间，由各区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落实预防性消毒专项行动要求和按照防疫要求配备防护服等方面的费用，适当给予补贴。

在稳岗补贴方面，对养老机构（按事业单位登记的除外）不裁员少裁员的，按照养老机构申请时上月按规定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人数计算，给予每人600元一次性稳岗补贴，每户机构补贴上限300万元，鼓励养老机构稳岗留岗。

在缓缴社会保险费方面，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受疫情影响较大、生产经营出现暂时困难、2022年4月以来累计一个月及以上无法正常生产经营且2022年1月至5月发生累计亏损的养老机构，可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应缴部分，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0>

（来源：解放网）

上海多家银行出招缓解老年人排队难题网点基本恢复正常

近日，上海银行网点门口老年人排起的长队引发关注。记者调查了解到，目前，需求高峰已过，网点基本恢复正常。针对此前的排队问题，上海各银行纷纷采取增开现金柜台窗口等人性化措施，满足老年人金融需求。敬老专线、联动柜面等适老化改造也帮助老年人体验智能服务带来的便利。

“上午9点开门，7点半就有人在排队等号了”“这个老师傅已经来了3趟了，还没办好”“号都发完了，有的老人还是不肯走，想等‘加号’”……上海恢复正常工作生活节奏后，数月里积累的各类需求集中释放，各银行网点门口老年人排起的长队很快引起了社会关注。

排队的情况是否还在继续？各家银行有何举措回应老年人的需求？适老化改造进展如何？近日，记者带着上述问题走访了上海市内的几家银行网点。

需求高峰已过，网点基本恢复正常

6月22日，临近营业时间，记者来到了浦东张杨路699号的上海银行网点，两名身穿防护服的工作人员和保安正在门口的平台上维持秩序，引导顾客扫码、测量体温、进入事先划定好的排队路线。营业前后的高峰时段里，排队等候的顾客只有8人，几位老年人坐在队伍最前端的椅子上等待。

世纪大道地铁口附近的农业银行，以往也是业务量较大的网点。当天早上，记者前往时，发现仅有数人排队并且没有老人。排队的几位客户表示，因为要办理一些需要本人亲自到场的业务，所以才到网点，“估计柜面第一轮叫号都能办好。”

浦东排队的情况已经化解不少，浦西老城厢集中，又是怎样的情况？记者随后来到南京东路步行街延长段上的一家工商银行，营业时间门口并无排队客户，只需扫码测温即可办理业务。

导致6月初老年人在银行网点门口排长队的原因到底是什么？据上海最大的养老金发放银行之一的上海银行的工作人员分析，其中既包括过去数月积累下的需求的集中释放，又有银行因防疫要求将等待的客户安置在室外的不得已之举，同时也因为复工复产初期网点陆续开放，老人集中前往先期开放的部分网点领取养老金，进一步导致了拥挤的余额。

人性化举措满足老年人金融需求

老人在网点排队的情况很快引起了有关部门的关注。6月17日，上海银保监局办公室发文要求各家银行提升营业网点及工作人员金融服务效能，全力满足广大客户金融服务需求。次日，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现金服务工作的通知》，从加强营业网点管理、维护网点现场秩序、多措并举分类施策、建立养老金发放长效机制等方面督促本市各银行提升现金服务工作水平，切实满足公众特别是老年人的现金服务需求。

记者了解到，在上述两则通知下发前后，上海各银行纷纷采取人性化措施，满足老年人金融需求。对于地处老年客户较多、现金存取款业务需求较大的网点，如浦东新区金桥湾支行、北蔡支行、康桥支行等网点，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增开现金柜台窗口，便于老年人获取服务。针对老年客户集中领取养老金的业务需求，该行不仅双向免除手续费，还积极调配资源，确保双休日营业网点“应开尽开”。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则根据老年客户喜欢早起赴网点办理业务的偏好，自6月20日起，分行辖属各支行根据周边居民情况选择1~2家网点，提前30~60分钟对外营业，专门为老年人提供金融服务。考虑老年客户的身体特点，上海银行部分网点通过安置爱心椅，发放小扇子、饮用水和防暑降温用品，为老年客户提供相对舒适的等候环境。

适老化改造助老年人体验智能服务

数月的居家抗疫和之后的种种常态化措施，让更多的上海老年人了解了金融业务“云上办”的好处。许多老人开始尝试打开软件、拨通电话，适老化的细节让他们原本紧张的心情逐步放松下来。

家住上海山区的孙阿姨，在居家抗疫期间，通过上海银行95594客服热线“96敬老专线”，很快查询到了养老金账户的余额。“我手机电脑都不会用，孩子们都住在其他小区，上海银行一对一人工服务敬老专线很方便。”“查到了准时发放的养老金，她心里特别踏实。疫情期间，为更好服务老年客户，上海银行专门推出“96敬老专线”并调整为语音播报，老年客户按键直通人工服务，极大地方便了老年人群体。

为了让手机银行更加“安全、简单、好用”，上海银行结合老年客户的需求，对养老客户专属“美好生活版”手机银行进行升级，增加了“刷脸登陆”“指纹识别”“声纹识别”等生物识别技术手段。对于有使用意愿的老年客户，各网点配置厅堂服务人员、联动柜面等岗位，及时帮助使用智能设备遇到困难的老人在，在保护客户隐私信息、业务合规的前提下辅助老年人完成自助类交易，帮助老年客户体验智能服务带来的便利。

网点里的适老化改造也在同步进行。上海银行专门打造了50家养老金融特色支行，根据老年人的需求，安装软面座椅、铺设防滑垫、配备医药箱，还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提供轮椅。存取取款机、ITM机(智能柜员机)等新设备也投入使用。原先存款单笔交易时间需要5至8分钟，现在不到2分钟便可完成，老年客户办理存单更加方便。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1>

(来源：工人日报)

山东省73所院校开设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点

2022年山东省养老服务人才校企对接交流研讨班日前在济南开班。记者从研讨班上获悉，2014年以来，全省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已经建立起学历教育、职业教育和在职继续教育相结合、省市县三级联动的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培训体系。目前，全省73所院校开设了老年保健与管理、老年服务与管理、智能养老服务等专业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点。

为加快推进全省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打造优秀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山东省省级对每处设立养老服务专业的中职(技工)院校、高等院校分别给予80万-100万元补助，先后补助院校29处。同时，积极落实养老人才褒扬政策，对从事养老服务工作的本科、专科(高职)、中专毕业生分别给予2万元、1.5万元、1万元一次性入职奖补。对取得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的养老护理员，分别给予3000元、4000元、5000元一次性岗位技能补贴。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2>

(来源：大众日报)

山东：济宁市任城区居家养老按需“点单”破解精准供需难题

任城区位于济宁市主城区，常住人口107.6万，60岁以上老年人约19.54万人，老年人口占比18.17%。面对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和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养老需求，尤其是困难、高龄、空巢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问题，从2011年开始任城区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但在大力发展服务过程中，发现粗放单一的服务模式及服务项目，不能给老人提供更贴心的服务，居家养老服务的精准供需匹配问题亟待解决。2019年，任城区对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进行升级换代，提供老人按需“点单”上门服务，从“我提供你接受”到“你点单我服务”，供需不匹配问题迎刃而解。

“点单服务”之下单——私人定制个性化服务

一是优化“服务菜单”。根据被服务老年人的服务反馈，总结过往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优势和短板，将生活照料、专业护理及精神慰藉等3个大类38项居家养老服务制作成“菜单”，明确服务项目、服务标准以及每个服务项目对应折算的服务时长，方便老人按需“知单”。

二是摸准老人居家服务需求。进行专业的老年人能力评估，将老年人划分为能力完好、轻度失能、中度失能和重度失能等四个等级，根据失能等级高低确定每月不同的服务时长。同时根据老年人能力评估结果进行照护需求评估，由社区网格员和专业评估员一起上门拜访老人，详细说明居家养老服务“菜单”内容。老人再根据自己的需求和服务的时长，勾选服务项目“点单”。

三是实行智能化下单。借助养老服务平台，建立街道、社区、网格、楼栋、单元、房间、人七个层级的网格化管理系统，对19万余名老人信息、身体状况等信息实行网格化精准管理。老人拨打服务热线提出服务诉求后，区养老服务平台自动弹出老年人重点信息包括位置、疾病史、用药史、过敏史等信息，话务人员协助老人下单到服务商家，由服务商家指定人员上门服务。

“点单服务”之接单——亲情专业化服务

一是引进专业服务人员。通过政府采购招标程序和专家综合评审的方式，确定2家专业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同时明确三大类共38项居家养老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及标准，对于部分需要专业服务人员的服务项目，要求服务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此外要求所有服务人员每月培训并严格考核，确保服务人员掌握并熟练运用专业技能，为老人提供专业服务。

二是整合专业服务资源。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通知》等相关政策进一步扩大服务供给体系，将合法备案的居家养老服务组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及养老机构信息全部录入区养老服务平台，并与老年人位置分布以2.5维地图的形式在养老服务平台展示，推动老年人的居家服务需求与社区机构居家服务精准对接。

“点单服务”之评单——全流程监管服务

一是服务流程和服务标准监管。针对服务人员上门服务情况进行全程记录，通过手机App实现服务签到、签退及服务环境拍照，通过手机上传到养老服务平台，同步更新服务信息，并详实记录服务地点、服务项目、服务时长以及服务完成情况。

二是服务满意度调查。对所有已经完成的服务订单，根据服务类型和服务项目的不同，采取上门回访或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被服务老年人及家属开展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流程以及服务质量在内的多项满意度调查。

三是出具服务监管报告。区养老服务平台根据每月各个服务商的服务情况以及服务满意度调查情况，出具居家养老服务监管报告。民政部门对服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和汇总，通知服务提供方改进，及时解决相关问题，推动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

“点单服务”之扩单——居家上门服务社会化

一是拓展服务人群。以两家提供政府购买服务的专业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和社区网络为依托，借助“重阳节”等传统节日，开展居家养老“点单”服务宣传，扩大“点单服务”的知晓度和美誉度，实现了居家养老服务由单一政府购买向社会化转变。

二是提升居家服务能力。通过完善运营补贴政策，推动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及养老机构提升居家服务能力，多家养老服务机构及日间照料中心，依靠专业服务优势，在服务区域内为社区老人提供康复护理、精神关爱等专业化服务。

三是构建全方位供给体系。构建全方位供给体系。通过整合各方面养老资源，实现了“线上线下实时联动、需求供给无缝对接”的居家养老服务目标，探索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融合发展模式。

工作成效

2011年至2018年任城区通过政府购买的形式，投入1300余万元为1000余名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了居家养老服务。2019年任城区对居家服务进行了规范和创新，推出深受老人认可的按需“点单式”居家养老服务，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的老年人等12类600余名特殊困难老人提供三大类共计38项“点单式”居家养老服务，根据多种形式的回访服务满意度达到了98%以上，老年人的居家养老服务水平得到明显提升。这种具有“菜单式”和“私人订制”的个性化特点服务，也同样得到了社会老年人的认可，截至目前，已有1000余位社会老人主动购买了居家养老服务，推动了本地居家养老服务体系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工作启示

一是注重强化政策制度顶层设计。居家养老是养老服务体系的基础，任城区民政局作为济宁市主城区，承担着城区民政局12类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居家养老关爱责任。通过2012年开始为这12类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开始，就意识到了政策制度顶层设计的重要性，没有政策制度的保障，无论是财政预算还是服务执行，都存在着断档的可能性，更别提服务的持续性。基于此原因，出台了系列的政策制度用于保障居家上门养老服务体系的运作。首先通过将12类人群的居家上门服务列入到政府为民实事及政府预算，确保政府购买服务的资金强力保障；其次出台《关于规范做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通知》和《养老服务需求评估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整体服务流程及规范，实行“点单”服务，注重找准老人服务需求，供需精准对接，提高群众满意度；最后培育专业服务资源，扩大宣传，居家上门服务社会化，同时政府采购服务，保证服务的连续性。

二是注重支持专业机构提供高效服务。从2012年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开始，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对服务商对服务人员构成、服务规范和服务能力等多方面的指标进行考核，并且通过服务标准的确立确保专业服务人员能够按照规范服务，另外，积极引导推动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及养老机构提升居家服务能力，在服务区域内为社区老人提供康复护理、精神关爱等专业化服务，继而而保证居家上门养老服务处于高水平运行。

三是注重服务流程全方位监管。除了依靠高水平的专业服务机构之外，还需要合理的服务监管来确保服务满意度。通过任城区养老服务信息化监管平台，完成对于服务人员签到、签出以及服务记录照片留存，此外还在服务后由监管平台专业公司进行电话、上门等多种形式的满意度回访调查，了解服务的执行情况，及时反馈给民政部门和服务机构，有助于持续提高服务质量，达成居家上门养老服务体系的持续化运营。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3>

(来源：齐鲁壹点)

山东省消协提示：牢记“五要”防范老年消费陷阱

为切实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守护老年消费安全，共促消费公平，6月23日，山东省消费者协会、山东省老年产业协会共同提醒广大老年消费者，牢记“五要”，科学、理性消费，增强风险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防范各种老年消费陷阱。

一要谨慎提供个人信息。广大老年消费者在消费时不随意透露家庭住址、经济收入等个人信息，以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不下载不明软件、盲目点击陌生信息、邮件和不明链接等广告；不浏览带病毒的网站、不随意泄露个人信息，更不要轻易输入银行卡密码、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拒绝下载来历不明的APP，更不要轻易将手机给他人操作。

在防范警惕电信诈骗方面，如接听电话后对方有汇款、转账、垫资、提供银行卡号、回验证码等要求时，不要轻信，更不要轻易汇款。遇到冒充政府、银行等工作人员进行开通账户、转账汇款等操作时，要及时向相关单位和人员核查。如遇到网上要求填写个人信息时，要仔细阅读合同、浏览用户协议、隐私保护协议等内容，谨慎填写个人信息，注意识别虚假信息、妥善保护私人信息并认真阅读和保存交易规则。

二要理性选择理财渠道。广大老年消费者要时刻牢记“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遇到各种推销时，要理性判断，尤其不要参加来历不明的助老服务活动，不要盲目相信一些公司提供的免费参观、免费试用等隐形消费项目。进行投资理财，要选择正规银行及渠道，结合自身实际、考虑多重因素选择投资理财产品，不要盲目相信所谓的投资高回报率的宣传。

三要端正保健消费理念。保健食品属于特殊食品，有适宜人群和不适宜人群限制，老年消费者应根据体质状况，选择适合的产品，不要盲目食用；保健食品不是药品，不能替代药品进行治疗，对于身患疾病的消费者，切勿讳疾忌医，切勿以食代医；选购保健食品时，应到证照齐全的销售场所购买，并认准产品外包装上保健食品标志(蓝帽子)及保健食品批准文号。不要贪图小恩小惠，轻信所谓特效药、神药、高科技、免费诊疗等虚假宣传，警惕假冒伪劣商品的危害，切不可有病乱投医，更不能轻信来历不明的网络医生。

四要慎重选择养老机构。选择养老机构时，要警惕不法商家或个人打着以养老服务、养老项目、养老产品、养老保险等各种养老服务的名义，收取存款、集资。不要随意支付高额养老服务费，拒绝一切高利诱惑，防止落入非法集资的陷阱。老年消费者要通过正规途径选择养老机构，要注意查看该养老机构的相关资质，并实地察看设施条件和真实服务水平，尽量先体验作比较后再选择。当发现养老机构有异常情况时，及时向有关部门

门咨询、投诉或举报。

五要依法主动理性维权。老年消费者无论通过何种渠道消费，要主动向商家索取购物小票、购物发票等购物凭证；网购时要注意留存购物痕迹，妥善保存好付款凭证、合同或协议、宣传单等。如遇消费纠纷，要积极与商家理性协商，协商不成时，可拨打电话12345进行投诉，也可向当地消费者组织进行反映。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4>

(来源：中国质量新闻网)

辽宁：大连餐饮质量安全放心单位创建向养老托幼机构延伸

6月23日，记者从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2022年度餐饮质量安全放心单位创建活动已开始，今年创建标准不仅增加了对临期食品标示、反对餐饮浪费相关措施落实情况的考核，同时将大力推动创建活动向养老机构、医疗机构、托幼机构等餐饮单位延伸，进一步扩大覆盖面。

截至目前，大连市共有278家餐饮单位、14条街（区）达到食品质量安全放心（示范）单位创建标准，有效发挥了引领示范作用。大连市市场监管局餐饮处负责人宋晓明介绍，今年新的创建标准增加了对临期食品标示、反对餐饮浪费相关措施落实情况的考核。同时要大力推动创建活动向养老机构、医疗机构、托幼机构、企事业单位的食堂、连锁企业总部及县域、乡镇的餐饮单位延伸，持续扩大创建活动覆盖面，充分发挥餐饮质量安全放心单位引领示范效应，助力提升餐饮业总体质量水平。参与创建的主体要先向属地市场监管所、区市场监管局提出申请。10月底前，省市场监管局将开展现场复核评定，并于11月底前向社会公示。

为确保已被认定为餐饮质量安全放心街、放心店的单位保证餐饮质量，大连市对往年评定的餐饮质量安全放心（示范）单位实施动态管理，开展督导治理“回头看”。对不能保持评定标准的单位限期整改，无法整改的摘牌并公示。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5>

(来源：辽宁日报)

辽宁：大连今年试点建设首批家庭养老床位5000张，经济困难老年人建床可获补贴

为深入贯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切实把市委、市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关爱送到他们的心坎里，近日，大连市民政局等部门深入开展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推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等养老惠民新举措，把“全市试点建设首批5000张家庭养老床位”纳入今年我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着力提高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品质。

本次试点工作主要包括实施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试点工程、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网络优化提升工程和居家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普惠工程，概括起来就是“建床、组网和服务”。

在实施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试点工程方面：面向全市城市街道的60周岁以上失能、部分失能的户籍老年人，试点建设首批家庭养老床位5000张。以区市县、先导区为主体，引入市场化机制，公布本地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老年用品配置基本清单，组织受理、审核辖区老年人建床申请。服务机构与老年人签订相关协议，通过施工改造、设施配备、辅具适配等方式，为居家环境进行智能化、适老化改造。在硬件方面，根据协议约定为老年人配置助行、助餐、助穿、助穿、助浴等必要的老年用品和设备器具，以改善老年人居家生活环境。在软件方面，以各地区居家养老服务平台为依托，将老年人家庭与居家养老服务供应商紧密连接起来，实现“一键呼叫”“在线下单”，切实将养老服务机构的专业照护服务送到老年人家庭。

在实施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网络优化提升工程方面：以区市县、先导区为单位，构建本地区“1+N”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网络，即每个区市县（先导区）无偿提供至少1所面积不少于600平方米的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每个城市街道无偿提供至少1所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委托专业养老服务机构或养老企业运营管理，根据设施规模和养老需求等状况，因地制宜选择提供养老顾问咨询、居家养老服务呼叫受理和服务订单分拨、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实训、家庭适老化改造及老年用品展示以及日间托管、临时托养、生活照料、助餐助浴、医疗保健、康复护理、辅具租赁等多样化养老服务。

在实施居家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普惠工程方面：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完成后，由专业养老服务机构或养老企业等选派专业照护人员，根据双方协议约定的服务项目，定点上门提供生活照料、康复辅助（保健）、精神慰藉、日间照料以及助餐、助浴、助洁、助洗、助行、助医、助急等相关服务。服务机构可根据老年人家庭照护需求，采取“一户一策”定制个性化服务包，结合实际提供相应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值得一提的是，我市首创由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普惠发展新机制。市财政给予城市特困、低保等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一次性定额补贴每床3000元。与此同时，在全国首创“政府为建有家庭养老床位的所有失能、半失能户籍老年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新机制。购买服务标准为：重度失能且建有家庭养老床位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每月可享受不超过18小时（共600元）的免费服务时长，重度失能且建有家庭养老床位的其他户籍老年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30小时（共1000元）的免费服务时长；中度和轻度失能且建有家庭养老床位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每月可享受不超过12小时（共400元）的免费服务时长，中度和轻度失能且建有家庭养老床位的其他户籍老年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24小时（共800元）的服务时长。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6>

(来源：东北新闻网)

江苏：南通街道将“标配”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24日，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我市出台《南通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以下简称《方案》），通过一系列举措，持续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拓展、提质、增效，努力让广大老年人享有“身边、家边、周边”的高质量居家社区养老服务。

《方案》明确，到2024年，全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制度、市场、标准、监管四大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形成设施配套成熟完备、服务供给全面专业、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市场运作优质高效、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居家社区养老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全市老年人在家在社区就近享受养老服务的需求得到更好满足，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支持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开展适老化改造，到2024年底前，完成政府支持的家庭适老化改造不少于1.4万户。建设、运营家庭养老床位，提供长期照护、康复护理、陪诊转介等服务，到2024年底前，全市新增家庭养老床位3000张。提升居家上门服务质效，分层分类为居家老年人提供适宜的养老助老服务。到2024年底前，全市接受居家上门服务的老年人占老年人口总数比例不低于18%。

进一步健全社区养老服务网络，2023年底前每个城市街道配建1家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m²的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在街道辖区内形成“一刻钟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圈”；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建设，2024年底前，每个城乡社区养老服务站均可提供日间照料、健康管理、文体活动、日常应急等服务；重点加强以照护为主业、辐射周边的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强化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健全城乡老年助餐服务网络，完善老年助浴服务标准规范，健全农村“一助一”关爱服务和城市独居老人探访服务制度；开展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到2024年底前，全市新建或改建认知症照护床位3000张；开展颐养住区建设，推进颐养住区公共设施与家庭空间的无障碍衔接，到2024年底前，全市新建、改建颐养住区数量不少于2个。

同时，提升农村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鼓励发展农村互助养老，到2024年底前，原则上老年人较多的建制村或较大自然村都应建成一所村级邻里互助点；探索“党建+农村养老”服务模式，拓展农村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阵地，加快党员养老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发挥农村养老机构辐射带动作用，到2024年底前，全市建成标准化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不少于30家，就近解决农村老年人实际困难。

《方案》强调，要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实施“链式养老”服务延伸工程，实现居家照护、社区照护和机构照护无缝对接，到2024年底前，形成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以照护为主业、辐射社区周边、兼顾上门服务的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试点建立养老服务“时间银行”，到2024年，全市养老服务“时间银行”体系基本建立；开展“物业+养老”“家政+养老”服务，为所服务居住（小）区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推进社区居家医养融合发展，重点加强城市郊区、农村地区医养结合机构发展。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7>

(来源：南通日报)

广东：“安居计划”居家微改造项目启动百个社区将开展适老化微改造

6月25日，在广州市民政局的指导下，由广州市慈善会联合广东省慈善总会、广州市善城社区公益基金会、华浔品味装饰集团共同举办的“安居计划”居家微改造项目启动仪式顺利举行。

据了解，“安居计划”居家微改造项目今年计划共投入3000万元，已于5月底向社会发出首次招标公告，征集越秀、海珠、荔湾三个区的改造需求，计划为符合条件的100个社区、1300户长者及900户困境儿童开展适老化微改造服务和居家学习空间微改造服务。仪式后，广州市慈善会将在海珠区素社街、越秀区北京街和荔湾区花地街，首期启动20个楼道扶手、6个长者适老化微改造、1户困境儿童学习功能区改造。其中适老化改造主要为社区长者提供防滑垫等辅助类安全设备、灯具安装等基础服务，以及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等。

值得一提的是，启动仪式所在地海珠区素社街在微改造方面已经颇有经验和收获。素社街地处海珠区西部老城区，是一条老龄化程度较高的街道，60岁以上人口占常住人口逾60%。近几年来，素社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强化“素社家园”党建引领，以老旧小区为切入点，完善基础设施，优化居住环境，提高幸福指数，推出了兰蕙园微改造、稔岗微改造等一系列精品项目，特别是于2018年8月启动的“歌相扶”扶手行动项目，累计完成7批次共223栋楼宇（229个老旧楼道）扶手安装，惠及5184户居民，受到居民群众广泛好评。素社街还组建“素社家园共建联盟”，联动辖内党组织、企业、慈善团体、热心人士等，为扶手行动项目筹集资金和资源98万多元。除此之外，素社街还针对社区老龄化程度高的实际情况，强化居家养老服务政策推广落实，推出社区居家安全改善计划，围绕长者居家四方面包括：防滑、扶手、防撞、光线充足，全方位多层次提升长者的居家安全系数。仅2021年一年就完成了3个孤寡独居长者进行房屋修葺，为50个独居长者安装夜灯，推进完成180张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让老年人在家能够享受专业养老机构的服务。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6288>

(来源：潇湘晨报)

蓝皮书：智能化老龄健康市场将加速发展

近日发布的《中国健康老龄化发展蓝皮书——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研究与施策（2022）》（下称《蓝皮书》）提出，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品的智能化老龄健康市场将会获得持续关注与发展。

此次《蓝皮书》发布会由中国卫生经济学会老年健康经济专业委员会、北京大学健康中国理论与实证研究课题组、北京大学中外人文交流（教育部）研究基地共同主办。《蓝皮书》主编、北京大学教授王红漫表示，健康老龄化战略目标的实现是多路径的，这是社会、政府、非政府组织、社区、家庭、个人都应肩负的责任，同时也需要多个学科领域共同研究，形成一套系统全面的施策方案。

《蓝皮书》认为，目前老龄健康产业呈现几个趋势：受众从老年群体向全龄群体蔓延；从被动型养老到主动型健康管理转移；从节俭型消费向品质的享受型消费转移；从线下到线上出现老年网络消费“新热点”。

《蓝皮书》预计，以疾病预防、健康管理、健康教育、营养膳食、健康体检等为主要产业内容的健康管理市场需求将逐步释放，并将催生巨大市场；我国中医药产品研发、中医康复护理市场也将进一步迎来新的发

展机遇。此外，满足老年人不断增加的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有望成为老龄健康市场的又一发展新领域。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106289>

(来源：上海证券报)

实践“积极老龄化”，提高老年群体生活福祉

当前我国正在经历着不断加速的人口老龄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是国家人口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强调“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契合国际社会应对老龄化的指导性战略和行动建议。积极老龄化是一个社会学术语，强调增强老年人口的活力，支持老年群体积极参与社会经济活动和公共生活。健康、参与和保障是积极老龄化的三个支柱。

先说健康。对个人而言，健康是福祉。对社会而言，健康有助于减少老龄社会的医疗开支，减少家庭照护的压力，投资于健康也有助于提高老年人力资源的经济社会参与和生产性产出。这种生产性产出包括经济就业，也包括社会公益的参与。健康促进是一种有效的人力资本投资，提高老年群体的活力，增加在老龄化过程中发挥老年人力资源作用的潜力。健康老龄化强调在老龄化过程中老年人口的残障期或者患病期相对缩短，而老年人的健康受到个人家庭因素、社会经济因素、社会资本和制度因素的交叉影响。另外，儿童幼年期的生活状况，以及在不同时期的健康服务状况对老年健康也具有生命历程的影响。这些都说明，健康老龄化不仅是一个医学过程，也受综合的社会经济机制的影响，健康促进需要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体系的发展，以及加强对老年长期照护服务的保障。

积极老龄化强调促进老年群体的社会参与。老年人口的社会参与包括经济参与、社会事务参与和网络参与等不同方面。社会参与有助于形成和提高老年人口的社会资本，从而对其健康和福祉产生正面影响。在现实生活中，老年群体的各种社会参与都表现出随着年龄增长而参与减少的情况，积极老龄化应致力于采取措施手段来减缓这样的过程。延迟退休是充分开发利用老年人力资源，提高老年人口经济参与的重要社会政策。但需要通过充分征询劳动者的意见、开展合理的制度设计进行退休和养老金制度改革，实施弹性的退休年龄制度，尽可能满足民众的需求，从而更好地支持老年人口的经济社会参与。老年群体在智能手机和互联网使用上存在明显的数字鸿沟，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建设，增加对老年人口应用信息技术和智能手机的教育培训，有利于促进老年群体的社会参与和积极老龄化。

加强老年群体的保障和安全是实践积极老龄化的基础。老年生活的经济供养是老龄社会的基本问题，老年人口主要通过劳动自养（劳动收入和储蓄）、社会保障（各类养老保险金）、家庭供养（家庭其他成员供养）和政府供养（政府补助和救济）来安排自身老年阶段的经济生活。当前，社会保障和家庭供养仍然是老年人口解决生活保障的主要方式。为了增强老年生活的经济供养，需要增加劳动力在劳动力市场中长期稳定就业和维持收入增长，支持老年群体继续市场就业的平等机会，完善养老保障和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提高家庭提供经济供养的能力。加强养老保障制度建设，也需要完善多层次多支柱的社会保险体系。未来加强对老年群体的保障，在完善作为第一支柱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础上，需要积极发展第二支柱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及发展第三支柱的商业性养老保险计划。

当前，中老年人的养老安排主要是家庭养老，只有不到10%的人口希望在养老院中养老。中老年人对在养老院养老的观念已经有所改变，去养老机构养老已不再被认为是“不孝”和不可接受的。随着家庭变迁，家庭对城乡居民的养老能力总体在弱化，因此需要市场和社会的力量提供对家庭的支持，提供替代家庭养老的解决方案。在生活地点的居家社区养老仍然是老年人主要的养老方式，这说明无论是城市还是农村，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都是老龄事业和产业需要发展的方向。我们也看到，农村和城市的养老服务存在显著的差距，为了解决养老服务的的社会参与和积极老龄化。

健康、参与和保障是实践积极老龄化的三个支柱，因此我们需要加强对人口健康的投资，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深化医养结合的发展；支持老年群体的经济就业，扩大老年人的社会参与，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完善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体系的保障，其中还有丰富的具体问题和具体的制度建设需要因地制宜地加以研究和实践。通过实施有效的战略和制度措施来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人口老龄化并不会成为人类社会和国家发展的危机。基于积极老龄化的思路来积极应对老龄化挑战，有助于建设对老年友好的社会，提高老年群体的健康、活力和生活福祉，老龄化过程中的人类社会应该会更加美好。（作者：任远，系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教授）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106290>

(来源：光明日报)

政策法规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推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规范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我会起草了《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 登陆中国证监会网站（网址：<http://www.csrc.gov.cn>），进入首页右侧点击“公开征求意见”栏提出意见。
2. 传真：010-88061446。
3. 电子邮箱：jigoubu@csrc.gov.cn。
4.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邮政编码：100033。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24日。

中国证监会
2022年6月24日

证监会就《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附件1：《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关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pdf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9&aid=106291>

(来源：中国证监会)

上海市民政局等九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沪民规〔2022〕6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民政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2022年6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海市扶持养老机构纾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缓解本市养老机构在疫情防控中面临的阶段性困难，提振养老服务行业发展信心，全面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全力抗击疫情助企促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沪府办规〔2022〕5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的通知》（沪府规〔2022〕5号）等文件要求的基础上，现就扶持本市养老机构纾困发展提出若干政策措施如下：

一、对养老机构工作人员核酸检测费用给予保障。养老机构工作人员作为核酸检测“应检尽检”重点人群纳入各区联防联控机制统筹保障，由各区财政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照防疫要求定期开展核酸检测的费用给予全额保障。（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各区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二、对养老机构消杀和防疫支出给予补贴支持。2022年6月至12月期间，由各区对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落实预防性消毒专项行动要求和按照防疫要求配备防护服等方面的费用，适当给予补贴。（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各区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三、向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抗疫补贴。对2022年3月以来本市实行封闭管理的养老机构（不含财政全额保障的事业单位），按照其实际收住老年人数，以500元/床位的标准，由区级财政给予一次性运营补贴。每家养

养老机构补贴下限1万元、上限20万元。（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四、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实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受疫情影响较大、生产经营出现暂时困难、2022年4月以来累计一个月及以上无法正常生产经营且2022年1月至5月发生累计亏损的养老机构，可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的单位应缴部分，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其中，登记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养老机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均为2022年6月至12月；登记为企业的养老机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6月至12月，工伤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6月至2023年3月。具体实施按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关于本市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沪人社规〔2022〕19号）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五、支持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稳岗补贴。对养老机构（按事业单位登记的除外），不裁员少裁员的，按照养老机构申请时上月按规定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人数计算，给予每人600元一次性稳岗补贴，每户机构补贴上限300万元，鼓励养老机构稳岗留岗。具体实施参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6部门《关于给予本市相关用人单位就业补贴应对疫情稳岗就业的通知》（沪人社规〔2022〕18号）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

六、将有关房屋租金减免政策范围延伸至养老机构。对承租国有房屋、登记为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养老机构，房屋租金减免按照“沪规〔2022〕5号”文件要求执行。鼓励引导商业综合体、商务楼宇、专业市场、产业园区、创新基地等非国有房屋业主或经营管理主体，向最终承租经营的养老机构给予6个月房屋租金减免。对符合条件的非国有房屋业主或经营管理主体，按照减免租金总额的30%给予补贴，最高300万元，由各级政府负责实施，补贴资金实行财政预算总额控制，由市、区两级财政共同承担。（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各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

七、实施养老护理员入职补贴政策。对2022年1月1日起与养老机构签订五年及以上服务合同，具有中专（职校、技校、职高）学历的养老护理员和具有专科（高职）及以上学历的养老护理员，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别给予3万元和4万元的一次性入职补贴。相关补贴按照养老护理员入职满1年、满3年、满5年分别发放补贴额的20%、40%、40%的标准，通过养老机构发放到人。符合条件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的养老护理员参照执行。（办理方式：申请享受。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八、实施养老机构政策性融资担保和贷款贴息政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信用良好、存在经营困难的养老机构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通过市融资担保中心（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以批次担保的形式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贷款提供担保，并对融资担保费予以全额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贷款按照利率50%的标准提供利息补贴，切实纾解机构资金困难，降低机构融资成本。相关资金由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承担。（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

九、支持对养老机构实行贷款延期及无缝续贷等扶持措施。鼓励金融机构满足养老机构的合理、有效信贷需求，按市场化原则合理续贷、展期、延期还本付息、调整还款安排，不影响征信记录，并免收罚息。推动试点银行将无缝续贷服务对象拓展至养老机构。积极开发线上无缝续贷产品，按照“零门槛申请、零费用办理、零周期续贷”导向，支持养老机构融资周转无缝续贷。（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上海银保监局、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十、鼓励银行类金融机构设立企业纾困专项贷款。由在沪银行向养老机构提供优惠利率的纾困贷款。（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保监局）

鼓励各级政府结合实际，在上述措施基础上加大扶持力度，增加扶持措施。各相关部门和各区政府对相关措施要抓紧细化实施细则和申请指南，积极实行精准推送、线上办理、免申即享等便利化措施，指导帮助养老机构用足用好政策。对国家和本市其他适用养老机构的相关纾困措施，要遵照执行。本文件规定的政策措施，长者照护之家参照执行。

本政策措施自2022年6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具体措施明确执行期限的，从其规定）。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2&aid=106292>

（来源：上海市民政局）

养老研究

老龄化加剧对医保带来哪些影响？

随着老龄化的加剧，尤其是劳动力总人口呈现减少的趋势下，现收现支的社保体系面临持续的挑战。如果仅从医保来看，一方面，随着职工退休比的持续下降，职工医保筹资压力逐渐增大，需要持续补充在职职工人数以减缓职工退休比下降速度。另一方面，老龄化加大了医疗开支，加速了医保资金的消耗，特别是随着人口出生高峰人群中退休之后，如何在扩大统筹资金池的同时提高医保资金的使用效率更为关键。

从国家医保局历年发布的《全国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来看，全国医保参保人数一直稳定在95%以上，但与职工医保参保人数持续增长相比，居民医保参保人数出现持续下降。随着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合并之后，2018年，城乡居民医保的参保人数达到巅峰，为10.28亿人，此后逐年下滑，2021年为10.09亿人，3年间减少了1900万人。而同期，职工医保参保人数从不到3.2亿上升到超过3.5亿，增加了超过3700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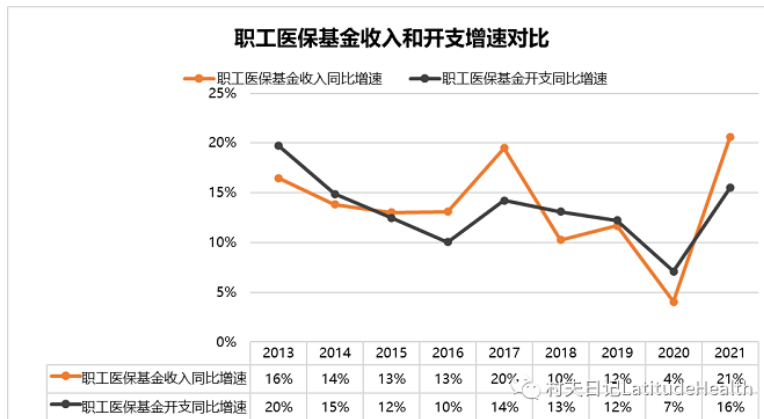
从趋势上来看，职工医保参保人数的增加有助于医保的可持续性。由于职工医保的缴费水平较高，能够依靠自身去覆盖医疗开支，不需要财政补贴投入，也有助于降低政府的财政压力。不过，职工退休比持续处于下降中，从2012年的3下降到2021年的2.8，如果剔除农民工，职工退休比从2.29下降到2.18。当然，职工退休比近年来有所反弹，从2016年的2.78回到2.8左右，这主要是得力于更严格的医保管理政策，更多符合职工医保要求的人群被纳入到保障当中，比如从职工医保参保者按照单位类型上来看，灵活就业人员占参保人数的比例已经从2012年的10%增加到了2021年的13.7%。

而居民医保的缴费水平仍有待提高，由于居民医保中高达2/3左右的缴费来自财政补贴，总体待遇水平提高主要依靠政府的支付能力。但从缴费比例来看，强化个人缴费责任是居民医保的长期趋势。2019年财政补助占居民医保缴费的比例为70%，而在2015年之前这一比例高达79%，未来居民医保筹资个人缴费的比重应该会继续增加。

如果从基金收入和开支增速对比来看，职工医保在2021年扭转了自从2018年以来的不利局面，在连续3年的开支增速超过收入增速之后，变为收入增速超过开支增速。但居民医保仅是在2020年出现了收入增速超过开支增速，2021年延续之前的趋势，开支增速大幅超过收入增速。这说明职工医保开源能力加强，尤其是通过持续纳入类似灵活就业的参保人员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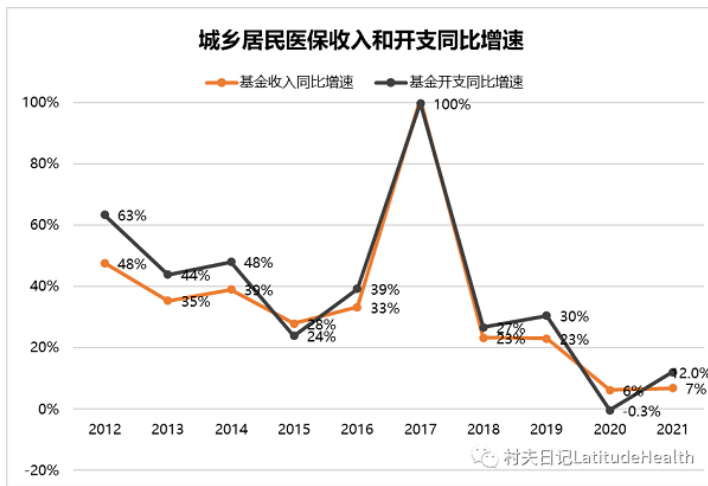
但是，居民医保参保的开支增速再次出现高速增长，这对基金的可持续性提出了明显的挑战。在2012年到2021年这9年当中，居民医保有6个年份的开支增速高于收入增速。居民医保的当年结余率近年来下降也比较明显，虽然2020年疫情期间因为就诊减少导致增长到10%，但2021年又下跌到6%。基金可支付月数也是持续下降，2020年只有9个月，而2012年还有14个月。

图1：职工医保基金收入和开支增速对比



数据来源：2021年全国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LatitudeHealth分析

图2：居民医保基金收入和开支增速对比



数据来源：2021年全国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LatitudeHealth分析

另一方面，如果仅从医保支付待遇来看，2021年，职工医保年均就诊人次和住院率恢复迅速，均次医疗费用增速明显放缓，但医保资金主要流向住院尤其是三级医院住院的趋势没有改变，其中退休人员又占据了医保消耗的主力，随着老龄化的加深，这一总体的趋势将加速。

职工医保2020年享受待遇共17.9亿人次，同比下跌16%，主要因疫情影响导致就诊量减少所致。随着2021年疫情趋于平稳，享受待遇人次回升到20.4亿，同比上升20.8%，但仍未回升到2019年的21.2亿人次这一水平。不过，如果分项来看，门慢特和住院都已经接近2019年的水平，只有普通门急诊还未恢复到疫情前的水平。

职工医保的住院率常年高企，从2012年的14%上升到2019年的19%，经历了2020年的回落到16%，2021年再度回升到17.7%。2021年的回升主要集中在退休人员的住院率，达到39.5%，虽未达到2019年的43%的水平，但仍然在高位运行，在职职工则相对平稳，从2020年的8.6%回升到9.9%，接近2019年10%的水平。

由于退休人员的住院率高企，医保资金主要流向退休人员。2021年，“医疗机构发生费用中，退休人员医疗费用7461.37亿元，比上年增长11.6%；在职职工医疗费用5475.08亿元，比上年增长19.0%”。职工医保的医疗总费用中，退休人员已经占到58%。与此同时，退休人员在费用的结构上往住院倾斜的趋势越来越明显。2020年，退休人员的费用结构中，64%是住院费用，而在在职职工的住院费用只占52%。退休人员的门慢特病占比也更高，达到了14%，在职职工只有9%。在职职工的普通门急诊费用占比比较高，占到39%，退休人员只有22%。

当然，与2020年相比，2021年均次医疗费用尤其是住院费用上升的速度明显放缓，只有2%，为12,948元。这改变了2019和2020这两年都是6%高增长的态势，均次医疗费用的增速得到明显的控制。从2020年的数据来看，住院费用中，72%流向三级医院，流向二级医院和一级医院的分别只有23%和5%。由于医保用户在三级医院就诊的占比越来越高，抑制三级医院的住院费用增速是关键。2021年，三级医院的均次住院费用的增速为-0.5%，虽然一级医院的均次住院费用出现了两位数的增长，达到12.6%，但由于一级医院住院比例较低，对整体指数的影响较小，从整体上抑制了住院费用的增速。

随着老龄化的持续深入，尤其是在筹资增速有限、退休人员住院率高企和三级医院成为住院费用主要流向的现状下，如何有效合理地使用医保资金成为维系医保可持续性发展的重要路径。无论是高价药和耗材的集采和谈判，还是DRG改革对住院的影响，抑或是通过门诊统筹来降低住院率等举措，都是有效降低医保开支增速的重要手段。未来在医保筹资改革上仍有进一步探索的空间，财政补贴持续提升也难以避免。因此，医保在筹资和支付创新将是未来持续发展的主线，也将带动整个医疗服务市场的改革。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9&aid=106293>

(来源：村夫日记)

养老培训

老龄化社会什么最贵？养老专业人才！

洛阳市正加快建设老龄健康人才培训基地(中心)，学员可在这里学得一技之长，持证到医养机构从事老龄健康护理工作。未来，我市各医养机构需要大量培训合格的职业人士从事老龄健康工作，以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健康需求。

高质量的养老需要高素质的人才。老龄化正浪潮汹涌，到2025年，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将接近3亿，养老产业市场规模超过2万亿元，养老产业的未来是一片“蓝海”，正迎来发展的春天，需要大量的专业化人才。当前，九成老年人居家养老，然而居家养老服务处于起步阶段，加上老年群体多有慢性病，专业的养老服务机构与护理人员较为短缺。数据显示，养老护理员长期占据全国“最缺工”职业排行榜前列。

老龄化社会什么最贵？养老专业人才！居家养老不是家政服务，不是有身份证就能上岗。无论是健康照护师、医疗护理员，还是健康管理师，都是社会急需的人才，必须培训合格，具备相应的岗位技能。近年，为解决老龄健康人才紧缺问题，鼓励更多人靠技能就业并成为技能人才，健康照护师、老年人能力评估师等新职业正式被列入职业分类目录。有关部门也颁布了职业技能标准，明确将养老护理员分为五个等级。这些举措顺应了社会需求，畅通了职业发展通道，将激励从业者加快提升技能水平。

但我们也看到，不少医养机构从业人员技能低、服务差，护工的数量和质量都难以保证；在很多年轻人心中，干养老工作很没面子，压力大，收入低，导致其从业意愿很低，这些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

“低门槛”出不了“高服务”。期待教育端和产业端联手，培养到医养机构“来之能战”的人才，明晰职业上升路径，提高职业认证的含金量，推出更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吸引和留住人才，让他们当下干得有劲头，未来有奔头，帮助更多老年人拥有体面晚年！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33&aid=106294>

(来源：快资讯)

健康管理

老年男性易发生尿失禁，需要引起重视

每年6月的最后一周是尿失禁周。据相关研究显示，尿失禁已成为继肿瘤、糖尿病、高血压、骨质疏松后的世界五大疾病之一。目前我国约有20%的人正遭受不同程度的尿失禁干扰。且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尿失禁患者逐渐增多。

尿失禁是一种疾病，并非女性“专利”

尿失禁是一个很常见且令人尴尬的问题，是指尿液不受控制地自行流出，大笑、咳嗽或打喷嚏，甚至起身走动一下也会漏尿，对生活质量有很大的影响。日常生活中，许多人认为尿失禁是无法避免的衰老现象，而选择默默忍受，这是十分错误的观点。很多人对尿失禁了解得很少，即使很多人被小便问题困扰，但仍认为“水龙头”开关失灵，只是年老的问题，导致就诊率很低。

此外，不少人错误以为尿失禁是女性的“专利”，男同胞不会有尿失禁的问题。但值得关注的是，近年来，男性尿失禁的发病率也在逐年升高。男性尿失禁患者多以60岁以上的中老年人为主，而前列腺增生是主要病因。相关数据显示，在50岁左右的男性中，约有50%会出现前列腺增生，而80岁及以上的男性中，患前列腺增生的比例可高达83%以上。罹患前列腺增生的患者首先会出现尿频、尿急等症状，之后由于前列腺增生导致的尿道狭窄和逼尿肌收缩无力，尿频、尿急等症状会进一步恶化，最终发展为尿失禁或尿潴留。此外，前列腺癌晚期也会出现尿失禁。

出现以下情况就该警惕

对于普通人群，如果发现不自主排尿，或者自己常常控制不住排尿，就可以判断为尿失禁。此外，排尿障碍也属于尿失禁的一种，比如尿频、尿急、夜尿增多、排尿困难等。一旦出现上述症状，患者就应该引起重视，尽早到医院就诊。

中老年人常常伴有许多慢性病，身体机能也在发生退行性病变。可以通过锻炼腰部力量来增加控尿能力，比如抬臀运动(每天进行5-10次)。另外，有部分患者会因为一些个人原因导致尿失禁，如有些患者一出现尿意就会上厕所排尿，久而久之排尿次数越来越频繁，排尿反射也越来越不受控制，实际上这是一种排尿行为的异常。每当有排尿冲动的时候，可以试着延迟10分钟排尿，进行适当的膀胱功能训练，尽力控制自己克服这种异常的行为，让自己的膀胱听自己指挥，而不是放任自己去听膀胱指挥，从而有意识地养成良好的排尿习惯。

防治男性尿失禁治疗前列腺增生是关键

正如泰康保险集团创始人、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陈东升所言：“泰康构建大健康产业生态体系，全面对接长寿时代的需求，用市场经济的方式和方法，全心全意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让每一个人富足而退，优雅一生，这是泰康的初心与理想。”

<http://www.cnscf99.com/Detail/index.html?id=556&aid=106296>

(来源：新视线)

养老金融

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草案出炉，试行阶段拟先行纳入部分养老目标基金

证监会近日公布了新起草的《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下称《暂行规定》），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暂行规定》明确，在个人养老金制度试行阶段，拟先行纳入最近4个季度末规模不低于5000万元的养老目标基金。在个人养老金制度全面推开后，拟逐步纳入投资风格稳定、投资策略清晰、长期业绩良好、运作合规稳健，适合个人养老金长期投资的其他类型公募基金。

截至目前，公募基金行业已成立养老目标基金178只，总规模1068亿元，其中目标日期基金165亿元、目标风险基金903亿元，持有人户数超过302万，以个人投资者为主。截至2021年底，成立满一年的养老目标基金年化收益率11.3%，高于10年期国债收益率8个百分点以上。

《暂行规定》要求在产品设计体现“养老”属性和向投资者让利。一方面，为鼓励参加人长期投资行为，个人养老金基金设置专门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对管理费和托管费实施费率优惠、免收申购费等销售费用、豁免大额申购等限制、采取红利再投资的收益分配方式；另一方面，在参加人领取阶段，为鼓励长期、分期领取行为，基金管理人可以针对投资策略、收益分配、赎回机制、基金转换等方面做特别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

《暂行规定》对经营指标、公司治理、合规内控等方面对基金销售机构提出了较高要求，需满足最近4个季度末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保有规模不低于200亿元，其中强调个人投资者持有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规模不低于50亿元。同时，允许基金管理人及其销售子公司办理该管理人募集的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相关业务。

中金公司研究部策略分析师李求索认为，个人养老金制度有助于加速居民资产配置由不动产与存款向金融资产转移，为资本市场带来新类型长期资金。预计到2030年个人养老金为A股市场提供增量资金2000亿元至6000亿元。长期资金流入有利于提升A股市场机构投资者占比，培养资本市场价值投资与长期投资理念。

<http://www.cnscf99.com/Detail/index.html?id=568&aid=106297>

(来源：深圳商报)

个人养老金“活水”浇灌资本市场之花

个人养老金入市的关键政策出炉。证监会近日发布了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相关规则，就可纳入个人养老金投资的公募基金产品、投资、销售等方面提出了制度性要求，突出强调公募基金要适配养老属性、服务大众养老需求。

今年4月，国办发布《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标志着养老第三支柱正式启航。当前中国养老规模结构并不均衡且总量不足，第一支柱占养老金总规模的比例接近70%，第二、第三支柱发展仍显不足。三支柱规模合计占GDP的1.3%，对比部分海外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第一支柱的扩大受高费率率和财务持续性等问题的制约，本轮推出的个人养老金制度改革旨在推动第三支柱发展，促进养老三支柱结构更加均衡，提升中国养老储备。

证监会此次公布的《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是国办意见这一顶层设计之后公募基金领域出台的配套政策，是个人养老金制度中涉及公募基金部分的细则。

制度设计体现了多重监管要求，助力个人养老金公募基金产品高质量发展。一方面，个人养老金基金产品凸显普惠性、稳健性、长期性特征。先行纳入养老目标基金的要求，有助于更好地将基金收益转化为客户收益，该类基金实现了养老投资的长期性和稳定性，与个人生命周期有机结合，单列份额、豁免申购限制等要求有助改善投资体验，非常适合作为个人养老账户投资的默认选择。从实践结果来看，凭借稳健的业绩以及对风险和回撤的良好控制，养老目标基金进入加速发展期，截至2021年底，养老目标基金累计规模已超过11000亿元。另一方面，规则强调了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个人养老金基金设置专门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对管理费和托管费实施费率优惠、免收申购费等，最大程度向投资者让利。同时，对参与机构提出了较高要求，例如要求建立长周期考核机制、制定专门的制度和流程、设立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专区等。另外，还要求公募基金设置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相匹配的特殊安排，包括在投资方面的特殊机制安排来鼓励投资人长期投资、在领取方面的特殊机制安排来鼓励投资人长期领取行为。

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制度的落地，有助于加速中国居民资产配置由不动产与存款向金融资产转移，为资本市场带来新类型长期资金。根据现行政策规定与产品特点，个人养老金短期可能更多配置固定收益类资产，长期来看，参考海外个人养老金配置经验结合国内环境，中国个人养老金有望逐步提高权益类资产配置比重，提升A股市场机构投资者占比，培养资本市场价值投资与长期投资理念，降低市场波动率，助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http://www.cnscf99.com/Detail/index.html?id=568&aid=106298>

(来源：潇湘晨报)

入围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销售机构或接近40家，逾百只养老目标基金有望被优先纳入

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迎新进展。

6月24日，证监会就《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暂行规定》）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对基金销售机构的准入门槛，以及个人养老金可投资的基金产品标准要求进行明确。

“个人养老金制度中涉及公募基金部分的重要监管文件公开征求意见，有助于加快构建养老金、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的良性互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的专家预计，对标监管要求，入围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销售机构或接近40家，其中，个别机构近一年有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是否进入销售机构名录还有待观察；此外，满足“最近4个季度末规模不低于5000万元”优先纳入条件的养老目标基金产品目前预计逾百只。

入围销售机构中

商业银行占比近半

为确保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业务的长期连续性和安全性，《暂行规定》对基金销售机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公司治理、内控机制、合规管理等方面提出了较高要求，同时，机构还需满足最近4个季度末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保有规模不低于200亿元，其中个人投资者持有的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规模不低于50亿元的条件。《暂行规定》允许基金管理人及其销售子公司办理该管理人募集的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相关业务。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分析师姚慧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根据Wind资讯数据，目前满足最近4个季度末（2021年第二季度至2022年第一季度）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保有规模不低于200亿元的基金销售机构共39家，包括商业银行18家（全国性商业银行15家、城市商业银行3家）、证券公司15家、独立基金销售机构6家；但个人投资者持有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规模不低于50亿元的条件，利用公开数据暂时无法计算。

与姚慧的分析数据相互印证的是，据中信建投证券非银行首席分析师赵然计算，目前满足最近4个季度末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保有规模不低于200亿元的销售机构共40家。

不过，姚慧提示，据公开信息，近一年上述15家证券公司中有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况，但是否属于“因相近业务被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还有待监管方面进一步明确。

同时，《暂行规定》明确，证监会对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机构实施名录管理，每季度末在官网、基金行业平台、信息平台等更新销售机构名录。华北地区某公募基金公司投资总监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这意味着如季度达到要求，相关公募持牌机构就可申请办理。随着公募基金行业规模增长和销售机构的销售保有量增长，符合条件的销售机构也将持续增加。

姚慧认为，《暂行规定》把销售资格和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保有规模及合法合规水平紧密相连，同时因销售机构名录将动态更新，所有机构的表现都将被全市场看见，使得这一名单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成为机构实力的象征和安全的保证，各家机构将向着这一目标努力，从而着力提升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销售和风控合规水平，有利于整个基金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对于暂不符合“入围”要求的公募持牌机构，姚慧建议其可从四方面发力：一是增加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销售量，特别是涉及个人投资者的销售额；二是提高公司合规风控水平；三是重视投资者交易；四是充分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中融基金认为，《暂行规定》要求销售机构具备较强的个人投资者服务、合规专业及稳健运营能力。因此，相关公募持牌机构可增加权益类产品规模，特别是权益类产品中个人投资者的持有规模。

逾百只养老目标基金

或满足监管优先纳入要求

为确保个人养老金投资稳健起步，《暂行规定》采取了选择部分城市先试行1年再逐步推开的实施安排，而在个人养老金制度试行阶段，拟优先纳入最近4个季度末规模不低于5000万元的养老目标基金。

赵然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称，目前满足上述要求的养老目标基金产品有102只。

上述华北地区某公募基金公司投资总监认为，养老目标基金作为公募基金行业专门为个人养老金投资推出的一站式解决方案，且作为试行1年的唯一产品类型，与养老金投资高度契合。未来，公募持牌机构可进一步丰富产品供给，注重差异化产品设计，并进行相关投研人才的储备，着力提升投研能力。

在基金产品设计上，该投资总监建议，可在现有产品体系的基础上，加快推出符合人民群众退休需求和生命周期特征的产品，持续丰富产品线，满足不同年龄阶段和风险偏好的投资者要求，如养老目标基金以稳健型产品为主，加大积极型和保守型的布局等。在产品差异化、创新设计方面，可完善退休后领取阶段养老目标基金相关设计；进行下滑曲线的优化；着重费率等产品的创新，如由于养老资金的持续流入，费率可随着规模增长降低；探索阶梯式费率设计。

该投资总监同时认为，养老目标基金的产品设计端需要更加精准，充分考虑投资理念和投资框架的成熟度、可延展性、可承载的管理规模，注重差异化的产品设计，提升产品吸引力和辨识度。

《暂行规定》明确，在个人养老金制度全面推开后，拟逐步纳入投资风格稳定、投资策略清晰、长期业绩良好、运作合规稳健，适合个人养老金长期投资的公募基金。证监会将对相关产品名录进行动态管理，每季度在官网、基金行业平台、信息平台等更新个人养老金的基金名录。

“根据个人养老金的养老属性，基金类型的范围短期内应该不会发生变化。”姚慧认为，然而个人养老金基金实施名录管理，对于符合上述产品定义，尚不在名录内的产品，基金销售机构也可提前布局，包括基金评价研究、投资者教育、投资者适当性等一系列基金销售的“必选动作”。随着个人养老金参与人数的增加，产品数量也将随之扩大。

在中融基金看来，未来需加强权益属性，具备中低波动特征的基金产品创新，开发适配个人养老金长期投资特征的基金产品。同时，根据投资者年龄、预期寿命、风险承受能力等因素，提供养老投资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暂行规定》是在第三支柱制度架构下，继保险、银行理财产品之后，对公募基金产品及销售服务等准入门槛的框架性设计，预计相关配套措施正在路上，未来第三支柱是否做大的核心看点在于相关税收优惠(尤其是资本利得税)等方面的相关政策。”赵然预计，结合海外经验及我国当前三支柱的现状，我国第三支柱下的养老公募规模将达15.6万亿元以上。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68&aid=106299>

(来源：中国经济网)

国际交流

德国养老金融发展经验谈

作为欧洲老龄化问题最为严重的国家，德国养老金融体系在不断改革中发展和完善。养老金融的概念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养老金融主要包括三支柱的养老金或养老保险体系，广义的养老金融还包括主权养老金、养老理财、长期护理保险等，本文所用为狭义养老金融的概念。德国养老金融体系采用的是三支柱模式：依次是法定养老保险、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私人补充养老保险，其中第一支柱法定养老保险的占比达85%，承担了最多的养老责任。

德国养老金融体系演变

德国养老金融体系采用三支柱模式，德国政府在2004年对其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并对养老金融体系进行调整，由三支柱模式转换为三层次模式，虽然保障的内容没有发生变化，但是对分类方式进行了调整，即从按照参保人分类转变为按照参保人享受的税收政策和养老生活保障程度分类。

按照德国《老年收入法》的改革内容，三层次的养老金融体系主要根据参保人享受的税收政策和养老生活保障程度进行划分。第一层次为享受政府税收优惠的基本养老保险，包括法定养老保险和吕库普养老金，旨在为参保人提供终身的基本保障；第二层次、第三层次则旨在提升参保人的养老生活质量，其中第二层次为享受政府税收优惠的补充养老保险，包括企业养老金和里斯特养老金；第三层次为无税激励的其他补充性个人自愿养老保险。

第一层次为法定养老保险和吕库普养老金，享受政府税收优惠。其中，法定养老保险强制实施，覆盖了德国90%以上的人口；其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补贴和雇主雇员缴费，实行全国统一的缴费比例，采用现收现付制，投保险种主要包括死亡养老金、工作能力减退养老金以及老年养老金。吕库普养老金又称基础养老金，与法定养老保险共同构成了德国养老金融的第一层次，主要针对的是自由职业者，是一种享受政府大数额、高退税比例且无最低缴费额限制的个人自愿投保商业养老金计划。

第二层次为企业养老金和里斯特养老金，也享受政府税收优惠。其中，企业养老金是由雇主为员工建立，一般以雇主作为义务承担者，不会要求雇员强制缴费。根据德国《企业养老完善法案》，企业养老金的具体实现形式有互助基金、退休基金、直接保险、退休储蓄、直接承诺五种形式，其中直接承诺在企业补充养老金中占比最高达到47.7%，退休储蓄次之为28%。里斯特养老金是国家资助的私人储蓄性养老金，与企业养老金共同构成了德国养老金融的第二层次，其主要覆盖法定养老保险的义务参保人、公务员、农民、士官和法官，以延迟纳税和政府补贴的方式提高国民参保积极性，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德国个人补充养老金发展不足的问题；其产品主要有保险合同、银行储蓄合同、基金储蓄合同以及里斯特住房储蓄合同四种形式，截至2021年9月，里斯特养老金产品的数量超过1600万件，其中保险合同占比最高，其市场份额超过70%。

第三层次为其他补充性个人自愿养老保险，由保险公司提供，属于商业养老保险范围。与前两个养老金融层次相比，其他补充性个人养老保险无法享受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但是最大的优势在于灵活性高，受众不受限制且可以由参保人根据自身需求自主选择，产品包括保险产品、银行产品和不动产等多种形式，并可转售、赠与和抵押，虽然无税收优惠但是优势独特且明显。

德国养老金融发展特点

德国的养老金融体系主要有以下三个特点，即多层次的养老金融体系、政府承担主要的养老责任、同时运用税收优惠政策与财政补贴手段予以支持。

首先，建立多层次养老金融体系。德国养老金制度建立于1889年，1999年德国退休人员收入中法定养老金占比达到85%，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出现和加重，现收现付制的法定养老金逐渐难以维系。2002年开始，德国政府对养老金融体系进行改革和调整，一方面下调公共养老金替代率，目标是从70%下调至43%；另一方面大力推动第二支柱、第三支柱的发展，德国养老金融体系从一支柱独大向三支柱模式过渡后，又对三支柱内容进行调整并先后建立里斯特养老金和吕库普养老金，进而实现三支柱模式向三层次模式的转变，而这种转变也为金融机构参与养老金融发展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其次，政府承担了主要的养老责任。德国第一支柱的法定养老保险承担了主要的养老责任，一方面导致政府养老责任压力较大、第一支柱保障水平较高，另一方面导致企业和个人参与养老规划的意愿较低、对三支柱产生了一定的挤出效应。养老金融三支柱框架的本质是在其发展过程中要求政府、企业以及个人均作为养老的责任主体，分摊养老责任，而德国之前长期坚持的法定养老保险模式过于依赖政府的单一力量，因而在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财政支付能力下降时难以实现对养老风险的有效保障，必须加强激励企业个人的参与度，同时发挥市场的力量。

最后，德国在采用税收优惠政策调动民众参与积极性的同时，还配合财政补贴的手段。一方面，德国采用税收方式激励参保，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的养老金融体系均享受政府税收优惠。另一方面，实践表明相比于税收激励，直接补贴的效果更加明显。养老保险补贴是里斯特计划的一项重要激励，包括基础补贴、特别补贴和子女补贴三种形式，实现参保激励的同时还对多子女家庭和新参加工作（且年龄不足25周岁）的群体实行特别激励；有研究发现，德国政府每增加1欧元的补贴款，里斯特产品购买额可以增加2.2欧元。2002-2008年，德国根据财政情况对里斯特养老金的补贴标准以两年为周期、分四个阶段逐步提高。

德国三支柱和三层次养老金融体系

三支柱养老金融体系		⇒	三层次养老金融体系	
第一支柱	法定养老保险		第一层次	法定养老保险和吕库普养老金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第二支柱	企业补充养老保险		第二层次	企业养老金和里斯特养老金 (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第三支柱	私人补充养老保险		第三层次	其他补充性个人自愿养老保险 (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现有资料整理

借鉴与启示

德国养老金融体系对我国养老金融发展有以下三点启示。

第一，充分发挥养老责任主体力量，加快建立多支柱养老金融体系。目前，我国养老金融体系存在第一支柱独大的问题，由于第二支柱规模过小且第三支柱尚处于起步阶段，我国当前的养老负担过多依靠第一支柱养老金，导致面对日益严峻的老龄化形势，其可持续性难以为继。从国际经验看，多支柱的养老金融体系是主流模式，这同时也意味着养老问题的解决需要政府、企业和个人等多主体参与和分担，因此在推动第二支柱养老金发展的同时，更需要大力推进并激励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发展，通过养老责任的有效分担实现养老水平的提升和养老财务的可持续性。

第二，充分发挥市场作用，缓解政府养老责任压力。德国经验告诉我们，养老金融的发展和养老问题的应对，不能只依靠政府的单一力量，还要充分调动市场积极性。养老金融市场主体的参与过程同时也是融通资金、分散风险的过程，其作用不仅体现在养老金资产投资运营、养老金融产品开发和养老金融服务提供等方面，还体现在市场对资源引导和有效配置的过程中，从而实现财政资源与民间资本的相互协作。

第三，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作用。通过财政政策的配合使用可以推动养老金融的发展，在里斯特计划的推行过程中，税收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政策在其中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仅快速扩大了覆盖人群，还对多子女家庭和新参加工作的年轻群体发挥了特殊激励作用。我国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目前正处在起步阶段，财税政策的设计对其后期发展速度和发展方向具有重要的调节和引导作用，建议在延迟纳税的政策基础上，考虑对农村老龄人口等低收入人群直接发放财政补贴，进而推进第三支柱发展，提高其接受度与覆盖率。（郭金龙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保险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李红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金融系博士研究生）

老龄化：阿根廷布市老年人的比例占到了25%

根据布市卫生部综合福利秘书处的一份报告，布市的老龄化是全国最高的城市之一：60岁以上的人口约为66万余人，约占到了全市人口的四分之一。

数据显示，2020年阿根廷60岁以上的人口比例达到了15.7%，约为710万人；但在布市，该比例更高，约占到了25%的人口。

该项研究结果是在关于老龄化的专题会议上发布的，当地官员、民间社会组织、学术机构、企业及老年学专家等参加。

综合福利副秘书长SofiaTorroba强调称，“从全面的角度解决老龄化问题，需要多方提供独特视角，了解老年人的具体需求，制定针对所有人的具体而直接的举措。”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8&aid=106301>

(来源：中国新闻网)

老年说法

养老诈骗花样繁多筑牢防线安享晚年

老年人是社会发展的经验积淀与宝贵财富，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正日益成为全社会的共同目标。然而，近年来却有不法分子盯上了老年人这一群体，通过各种手段实施养老诈骗，这不仅违背了尊老敬老的中华传统美德，更是触犯了刑法，应当受到法律的严惩。

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政法机关重拳出击，打击通过游说、诈骗等手段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诈骗犯罪行为，旨在让老年人安享晚年生活，远离骗局。

近日，北京市法院系统集中审理了一批涉及养老诈骗的案件，在严惩犯罪分子的同时，提醒老年人切莫轻信各类免费陷阱，投资或购买商品、服务前应多思多看多询问，子女和全社会也应进一步关爱老年人生活，共同筑牢防范养老诈骗的坚固防线。

防癌噱头诱导消费

混淆概念构成诈骗

自体免疫细胞回输可以防癌抗癌？当心，这可能就是诈骗的噱头。近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诈骗老年人案件，被告人肖某伙同他人假扮医院工作人员，诱导6名老年人购买并进行细胞回输项目，共骗得69.65万元，被法院认定构成诈骗罪。

2018年4月至8月间，肖某等人以老年人为目标，通过拨打电话、车接车送、免费健康检查等形式吸引被害人到现场参观、体验，随后召开讲座，宣称通过细胞回输可以增加免疫力，具有防癌抗癌功效，细胞回输分两个档位，大单一疗程58500元，小单一疗程39800元，致使6名老年人被骗，其中最年长的被害人89岁，诈骗数额达69.65万元。

一审法院审理后，认定肖某的行为构成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罚金10万元，并责令肖某向被害人退赔损失。宣判后，肖某不服，提起上诉。

北京一中院对此案二审后认为，本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一审判决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故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分析称，老年人群体多具有经济实力和强烈的健康需求，但缺乏辨识能力，容易被骗。此外，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社会角色的转变，老年人接受信息的渠道变窄，分辨信息的能力有所下降，而科技的发展以及社会生活条件的不断进步，使事物更新换代较快，在信息爆炸的时代，老年人对许多新生事物及相关的政策法规不能及时了解，因此对犯罪分子多变的犯罪行为缺乏相应防范意识。

对于细胞回输，法官介绍，在2015年6月，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取消了对第三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准入审批，明确要求对自体免疫细胞治疗技术应参照临床研究的相关规定执行。这也表明，自体免疫细胞治疗尚处于医学研究阶段，免疫细胞回输是否具有治疗功能还处于理论和研究阶段。犯罪分子以抗癌防癌、提高免疫力为噱头推销的细胞回输项目显然属于混淆概念，老年人应当正确认识细胞回输等新型治疗方式，切莫上当受骗。

法官提醒，只有经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审查批准的正规医疗机构，方能从事诊疗活动，老年人不要相信非正规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结果，凡是涉及医学活动的，务必前往正规医疗机构。遇上保健品、免费体检等与健康相关项目，需要大额消费前，要多想多看多询问，多与家中年轻人商量、沟通，不要盲目轻信他人的宣传，发现异常，及时向公安机关、卫生行政部门反映。

以房养老房财两空

虚假宣传获利罚金

说好的“以房养老”，却最终变成了“房财两空”。近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以房养老”诈骗案，被告人柴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老年人财物，数额高达400余万元，被依法认定为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4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罚金28万元，并对查封、扣押在案财产依法处理。

2018年10月，被告人柴某在向被害人刘某夫妇宣传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的“以房养老”项目期间，引导刘某夫妇将自己名下的房屋抵押，以此向王某某、孙某某借款用于理财。刘某夫妇受其诱导，将名下两套房产分别抵押给王某某、孙某某，在获得放款500万元后当即向放贷人王某某、孙某某支付了首月利息及“服务费”14万元。柴某则通过POS机刷卡的方式将剩余款项中的485.99万元转走并据为己有。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柴某的上述行为构成诈骗罪。宣判后，被告人柴某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

北京三中院二审后查明，根据涉案银行卡交易明细等证据，被害人房屋抵押贷款480余万元均已转入柴某名下银行账户并通过网络支付形式被转移。柴某实际控制、支配着上述款项。柴某有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行为，被害人系陷入错误认识后处分涉案财物，柴某的行为符合诈骗罪的构成要件，据此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提示，近年来，有不少不法分子以“投资养老”“以房养老”等名义进行虚假宣传，诱骗老年人办理房产抵押，再把借来的钱拿去买其推荐的理财产品或直接据为己有，其本质是骗取百姓“养老钱”，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

法官提醒，老年人需谨记投资有风险，切勿相信所谓“稳赚不赔”“无风险、高收益”的宣传，应结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正规机构购买理财产品。建议老年人在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前，多与家人商量，多咨询正规金融机构的专业人员，对投资活动的真伪、合法性进行了解和判断，防范不法分子诈骗侵害。

养老会员暗藏玄机

高额收益实为陷阱

面对7%至12%的高额收益，你会心动吗？殊不知，在这背后，是一个挖好的投资陷阱。近日，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对一起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进行了审理，被告人周某以承诺高息返利等形式公开推销养老会员制服务，先后违法吸收公众存款490余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4个月。

法院查明，周某是某总公司养老分公司总监，在无相关资质的情况下，其租赁场地作为经营场所，招聘相关业务人员，通过发传单、组织参观、发放礼品、承诺高息返利等形式公开推销养老会员制服务，与老年人签订《预订养老服务合同》，承诺7%至12%的收益，吸收不特定社会公众的资金，再由会计人员将资金转入总公司，返利后周某拿取底薪并按比例提成据为己有，以达到非法集资获利的目的。此后，总公司出现资金链断裂，导致相关资金无法返还给参与集资的老年人。2020年11月，周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经审计，此案涉及投资人230余人，吸收公众存款490余万元。

房山区人民法院对此案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周某伙同其他同案人员，违反国家金融管理法规，未经有关部门批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数额巨大，其行为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鉴于周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主要犯罪事实，认罪认罚，依法可以从轻处罚，据此判处被告人周某有期徒刑3年4个月，并处罚金；判处继续追缴违法所得，发还投资人。

法官提醒，“投资”一词往往会让人联想到日后会有高回报，从而产生一种投入的冲动和向往，但现实是，“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投资有风险”“高收益通常意味着高风险”，老年人尤其应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市场经济存在一定程度起伏与波动，即使是合法的投资项目，也很难保证稳赚不赔，老年人在做投资决定前应检查接受投资的主体是否正规、合法，不能十足确定的，就不要参与投资。投资过程中应主要保护个人的信息安全，不随意透露身份证号码、银行卡号等个人及财产信息。同时，在投资过程中，不论是接受投资方的允诺，还是相关的支付凭证等，都要做到全程留痕，以便出现争议时，有据可查。

法官同时表示，如果接受投资方不能出示正规资质证明，同时允诺给予超出正常利息水平的高额回报，让签署空白合同或不给投资人留存合同的，都很可能是诈骗圈套，老年人遇到上述情况应及时远离，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

刑法相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二条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第二百六十六条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诈骗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规定

第一条诈骗公私财物价值三千元至一万元以上、三万元至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上的，应当分别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的“数额较大”、“数额巨大”、“数额特别巨大”。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可以结合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在前款规定的数额幅度内，共同研究确定本地区执行的具体数额标准，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备案。

老胡点评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和人均寿命的不断增加，我国老龄人口的比例也随之而不断增长。在此背景之下，国家和社会各界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日益加大养老服务力度。然而，一些不法分子却以提供“养老服务”、开展“养老医疗”、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等为名，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诈骗老年人钱财。

由于社会的快速变化和科技的不断更新，一些老年人信息获取不足、辨识能力下降，极易陷入不法分子用谎言编织的圈套之中，造成财产的巨大损失和精神的极度痛苦，严重影响身心健康、家庭和睦，给养老生活带

来浓重阴影。

对实施养老诈骗、侵犯老年人财产权益的行为，相关部门应当协同配合、尽锐出击，做到快侦快捕、快诉快判，严厉打击。同时，基层组织应当用老年人听得懂、易接受的方式广泛深入开展防诈骗宣传，让防诈知识进社区、进广场、进公园、进家庭、入脑入心，切实筑牢全社会防范养老诈骗的堤坝。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6302>

(来源：法治日报)

【打击养老诈骗】“画大饼”非法集资9200万

投资养老项目高额返息、原始股份翻倍收益、免费拥有养老地产永久居住权……靠着这些诱人的说辞，濮某等7人非法吸收公众资金9200余万元。

经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分别对翔云公司等判处罚金200万元至300万元不等；对濮某等7名被告人判处七年至二年不等有期徒刑，各并处7万元至40万元不等罚金；责令共同退赔6500余万元。

庭审现场

低风险高收益

吸引老年投资者

“亲乐园国际颐养中心，苏北地区规模最大的养老地产项目，拥有高档配套设施和一流服务，让您的晚年生活幸福无忧。”2015年3月，家住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陈奶奶在商场购物时，收到的一张宣传单吸引了她的眼球。随后，陈奶奶抱着试试看的想法拨打了上面的电话。

“这里是翔云公司开发的养老地产项目，该项目共有1600个中档养老单元、400个高档养老单元、3000余张居家养老床位、200个高级保健护理中心，非常适合您。”电话很快接通，公司客服的介绍让陈奶奶不免心动。还没等陈奶奶缓过神来，对方又邀请她参加公司的招商大会。

“公司已经在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挂牌，计划三年内上市。为回馈投资人，公司推出了股权项目计划，现在购买公司原始股权，上市后可能会翻几十倍！不仅如此，在上市前，每年也有12%的利息回报，如果到期未能上市，公司承诺对股权原价回购。”在招商大会上，翔云公司的管理层介绍着投资收益的情况，“要是您到时还想继续持有股权，只要投资金额达到30万元，您将获赠一套100平方米养老公寓的永久居住权。”

看到如此高的收益，陈奶奶取出30万元养老金，购买了翔云公司的股权。几个月后，如约收到利息的陈奶奶又投入20万元，还拉来几个好姐妹一起投资。

可现实远没有想象的这般美好，在翔云公司华丽的包装之下，还藏着很多不可告人的秘密。

公司经营入不敷出

投资梦破灭

翔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濮某与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陈某某系夫妻关系。两人在南通经营多年，生意一直不温不火。

2014年10月，一个偶然的机会，濮某结识了想在南通投资养老地产的林某，两人一拍即合。双方约定由林某负责洽谈项目，濮某负责出资拿地、项目建设以及后期经营。为此，翔云公司还成立了翔爱公司，专门负责养老地产项目开发。

很快，林某就谈下第一个大单——亲乐园养老地产项目。濮某在高兴之余，却有些担忧，项目仅拿地和前期投入就要一两个亿，而现在他手上只有几百万元，这么大的资金缺口怎么解决？翔云公司运营总裁沈某给濮某出了一个对外融资的办法，同时，他们重金聘请了专业团队将翔云公司包装上市，并进入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展示系统进行线上展示。

为了继续扩大公司的影响，吸引更多投资，翔云公司还通过召开大规模招商会、组织投资人免费旅游等方式，鼓动老年人抢抓机遇，尽早投资。到2015年8月，公司集资金额就达到了7000余万元。随后，濮某等人又以翔爱公司的名义陆续推出理财、基金等项目，先后又集资到2000余万元。

眼看着资金来源不断地涌入，可公司账户里的余额却不涨反降。投资人高额利息、宣传团队运营费用、养老地产项目前期规划设计费……在扣除各项高额的运营成本后，2016年1月，项目土地挂牌出让时，翔云公司已经无法缴纳4600万元的保证金，导致土地两次流拍，亲乐园养老地产项目瞬间破灭。

引导侦查

做好追赃挽损后续工作

2017年底，因翔云公司未能按约兑付本息，部分投资人以股权转让纠纷为由将其诉至法院，法院在审理中发现翔云公司可能存在犯罪行为，遂将线索移送公安机关。2021年1月，该案被移送至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经审查，2014年至2018年间，濮某等人以筹集亲乐园养老地产项目建设资金为名，在未取得金融许可证的情况下，分别以翔云公司、翔爱公司的名义，通过出售股权、理财、基金等方式公开宣传，以高额利息为诱饵，向公众吸收资金共计9200余万元，其中，向186名老年人吸收资金4300余万元。

该院还通过引导侦查和自行补充侦查，对85名投资人的投资数额和损失数额予以调整，并增加认定犯罪嫌疑人向16名投资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104万元的犯罪事实，其中涉及老年投资人11人。

为尽量减少被害人的损失，该院将追赃挽损贯穿办案全过程，督促公安机关查封濮某名下的房产、及时冻结翔云公司资产，并劝诫翔云公司、翔爱公司通过以物抵债等方式偿还债务。目前，两公司已与20余名投资人达成了债务清偿协议。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6303>

(来源：江苏检察在线)

“以房养老” 诈骗套路多，怎么识破？

“大爷，来听养生课吧，听课就送鸡蛋！”

“大妈，这项投资高回报、低风险，把钱投进去准没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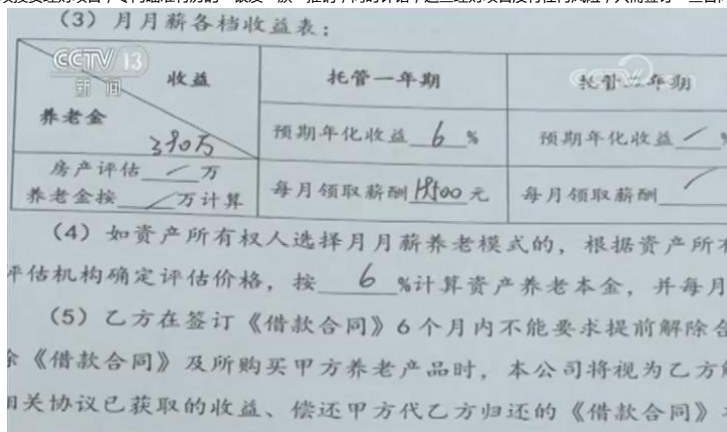
这些话想必老年人或多或少都听过，在商场和小区周围，一些看似热心的推销员总爱拉住遛弯买菜的大爷大妈各种介绍。稍有不慎，大爷大妈就有可能掉入诈骗的陷阱之中，更值得警惕的是，近几年，一些不法分子的“胃口”越来越大，已经不满足于小坑小骗，而是惦记上了老人们的栖身之所。

据媒体报道，随着“以房养老”的兴起，一些诈骗手段也“与时俱进”地将此概念作为行骗的伪装和掩盖。

所谓“以房养老”，就是老年人将拥有产权的住房抵押给特定的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用于养老，老年人在世时仍保留房屋居住权，去世后则用住房还贷，这种模式为“名下有房产、手中无现金”的老年人提供了养老的新路子，逐渐为人们所知。

尽管很多人知道房子也能养老，却不清楚怎么用房子养老。而一些人也因此嗅到了“商机”，甚至打出了“养儿防老不靠谱，以房养老更靠谱”的广告。

据媒体调查，一些不法分子将“以房养老”作为一项投资理财项目，专门瞄准有房的“银发一族”推销；同时许诺，这些理财项目没有任何风险，只需签订一些合同，就可以每月在家坐享高额收益。



真的会有这么香的“馅饼”吗？其实不然。

北京金融法院立案庭庭长厉莉告诉记者，近几年部分不法公司和人员打着“以房养老”的旗号，对老年人实施欺诈，导致受骗老人陷入房财两空的境地，有人还会被第三方告上法庭。

她分析认为，此类“套路贷”难以根除的原因之一，是行为人一般都比较熟悉法律，利用老年人轻信他人、证据意识薄弱等特点以及寻求投融资渠道的迫切心理，把法律当成个人寻求不法利益的工具，披上迷惑人的“外套”装成“以房养老”理财项目，进而非法占有老年人房产。

“我第一次接触到这种类型的套路贷，当时最大的困惑是，从形式上看，原告的证据链是完整的、规范的，而被告老人则除了当庭陈述之外，什么证据都没有。”厉莉说。

那么，以房养老套路贷都是怎样操作的呢？这种诈骗手段有何特征？怎样识别？又该怎么维权？记者特邀相关法律专家进行详细讲解。

解说嘉宾：

王雷：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副教授

舒锐：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金融街法庭副庭长

问：正规以房养老业务和以房养老套路贷诈骗应当如何鉴别？

舒锐：正规的“以房养老”是一种保险产品，全称叫“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而假的“以房养老”就各有各的套路了。区别如下：

其一，正规的会由专业的保险机构经营，非正规的则会出现其他金融机构；

其二，正规“以房养老”不会出现借款合同、房屋买卖合同、理财合同；

其三，正规的“以房养老”保险公司只要房子的抵押权，房屋所有权始终归老人（也就是房屋的所有人）所有，只有在老人身故后，保险公司才可以进行处置。

问：实践中，以房养老套路贷都是怎样操作的呢？

舒锐：很多不法分子对“以房养老”进行各种演绎，甚至打着国家政策的旗号，以权威机构为“噱头”蒙骗老人。比如，此前一家名为“中安民生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的机构向老人们兜售所谓“以房养老产品”，就是打着国家政策鼓励的旗号，宣称“以房养老是政府大力扶持的产业”。但实际上，他们说的“以房养老”，和国家鼓励的以房养老，根本就不是一回事。

另外，骗子们不仅以高额利息为诱导，而且还会以免费旅游、免费“名师”上课、答谢会等名义诱骗老人参加，在此过程中，公司人员会向老人灌输“以房养老”的种种好处。

王雷：这些实施套路贷的不法经营者经常夸大宣传，比如宣称自己有官方合作背景，或者称这是“国家项目”，获取老年人的信赖。

实施套路贷的经营者，经常安排其工作人员作为代办房屋出售或者抵押登记手续等全套事务的受托人甚至出资方。

合同架构复杂，要签的合同多、条文杂。如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委托合同、代为还款合同、养老服务协议等等；这些合同会在法律上形成“闭环”，不具备相应专业判断能力的人很难分辨其中的利害关联。

问：以房养老骗局都有哪些形式？又是怎样操作的？

舒锐：一种是骗子将房屋买卖合同混在各种文件中，浑水摸鱼，骗取老人签字；还有一种是诱骗老人签订委托公证，这种形式会在法律上给予骗子出售老人房屋的授权。

除此之外，在一些“以房养老”骗局中，骗子机构会为老人联系金融机构办理房屋抵押贷款，老人将贷款转给骗子机构购买虚假理财产品；骗子再用所谓的理财收益为老人还贷；为了稳住老人，骗子会先还掉几期贷款，并支付给老人相应的收益，再溜之大吉；而收不到款的金融机构就会要求老人还款，否则将拍卖房屋。

这种骗局中，如果金融机构对骗局不知情，主观上也没有参与骗局时，老人的权益会变得难以维护，前面提到的“闭环”就这样形成了，骗子机构则在这种交易流程中得到了最方便转移的现金流。

问：这种可以形成“闭环”的骗局运作流程具体是怎样的？

王雷：在这一流程中，老人先将自己的房屋进行抵押，并与出钱的出资方签订借款合同，再将借到的钱“投资”到所谓以房养老的“理财项目”中，以“收益”作为养老金；而推出“理财项目”的理财方，则向借钱给老人的出资方支付利息。

在这个过程中，老人会在所谓工作人员的安排下签下一系列相关合同，委托理财方的人员代为办理房屋出售和抵押登记手续。其中，一些精明的不法分子还会带着老年人进行公证，经过公证的抵押合同就被赋予了强制执行效力。

理财方汇集了大量资金，这些资金被挪作他用后，理财方达成了自己的目的，开始“脱钩”，不再替老人还款；这时，手拿抵押合同的出资方就可以申请强制执行老年人所抵押的房屋，老年人的房屋就这样被强制执行了。

问：如何甄别以房养老骗局，又该怎么防范？

舒锐：首先要冷静下来，要在捂紧口袋的同时睁大眼睛，仔细分辨。

这里的捂紧口袋，不光是别让钱出去，也要防范那些“自己送上门来”的钱（投资项目），比如有的人会宣称有高额收益，可能还会提供一个“高大上”的名头，这就要小心了，因为眼前的利益有可能只是诱饵。

其次，不该贪的便宜别贪。俗话说“拿人手短”，许多骗子会以小利“钓大鱼”，先用精美的礼品吸引注意，套个近乎降低心理防线，再利用人们抹不开面子的心理，以推荐的名头行推销之实。

第三，也是需要牢记的一点，“以房养老”就是个保险产品，不是投资理财项目或产品（起码目前还不是）。如果有人称“以房养老”是投资理财的项目，还保证“稳赚不赔”的，可就要注意了。

王雷：面对种类繁多的养老产品，第一要分析服务背后的商业逻辑，对反常之处保持足够警惕。在“以房养老”相关合同书上签名、按指印时要慎重，最好寻求专业人士帮助解析合同的内容。

第二，提高防范诈骗的意识，对于宣称低风险甚至无风险、高收益的养老投资项目，要提高警惕，对超出自己判断能力的问题，及时寻求专业帮助。

第三，增强自己保存和收集证据的意识与能力。

问：发现被骗后该如何维权？

舒锐：如果出现纠纷，建议向有关部门、公安机关进行举报，请求追回被骗钱财。这么做有利于及时保存证据；目前，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已经开通“养老诈骗”举报通道，许多地方设立了“养老诈骗”线索核查专班。举报人可通过登录相应平台或直接拨打电话12337，向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反映问题。

如果这些途径无法解决，或者有争议而没法作出判断时，再起诉到法院。

在此，厉莉法官特别提醒广大朋友：签订合同时，不管多忙，也不管对方催得多紧、需要签字的东西有多少，大家千万不要嫌麻烦图省事，需要签字确认的东西一定要看仔细后再签字，到了法院这就是证据。对于多页的合同，建议每页都签，并且所有协议自己手中必须留存一份，以防对方替换。

一定要记住两句话：

你惦记着别人的利息，别人可能正惦记着你的本金。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免费的有可能是最贵的。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6304>

（来源：法治日报）

关于我们



中国养老网建立得到发改委、民政部、卫健委、全国老龄办、中民养老规划院、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的指导和大力支持。我们以向社会传播养老服务业资讯、促进养老产业与事业建设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互联网特性，增强吸引力、可读性、亲和力，力求打造成为中国养老信息资讯的网络传播平台。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养老产业与老龄事业的政策和制度；传达党和国家及各级政府养老工作资讯；宣传建党以来老龄工作的历程；宣传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指导方针；促进各级养老服务工作、养老设施关于老龄化数据的研究支持，为读者提供养老服务业关于政治、经济、文化、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咨询。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养老战略的研究，承载国内大批专家学者、养老从业人员，集中一批专家学者，面对快速老龄化的政策安排，实施好《“十三五”规划》促进养老服务体系与老龄事业更好发展，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在养老保险、照护保险、养老信托、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体系建设。

北京中民养老事业促进中心长期从事养老事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是中国养老网的载体。积极研究我国“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研究，研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培训养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评估师，支持国家养老示范工程的建设，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的发展。

中国养老示范基金是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由北京来博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捐资发起。重点支持养老研究和养老标准建立，表彰优秀养老专家学者及工作者；支持国家建立医养结合、社区养老辐射支援居家养老等模式与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支持养老示范工程，建立更多国家养老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促进爱心护理院规范健康发展；支持养老领域能力建设，建立国家养老服务职业体系；支持国际养老互动交流。

亲爱的读者，中国养老网为了给您带来更加优质的服务，更加丰富的网站内容，提供更好的资料与您分享。同时，中国养老网的发展也离不开您对我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中国养老网不吝赐稿，丰富我们网站内容使我们更加全面与专业！我们将来稿择优发布到中国养老网和其他平台中并注明作者。

谨在此感谢社会各界人士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与支持！

感谢北京香山颐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幸福颐康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支持！

联系我们

小助手（微信）：ZMYL123

官网：www.CNSF99.com

网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一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外交公寓

邮编：100600

邮箱：Cnsf99@163.com Cnsf99@126.com

电话：010-68316105/6

传真：010-85325039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